

河南省国土资源调查规划院
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

采 购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0-155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	2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5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7
第三部分 采购须知	9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15
第五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评审原则及成交办法	3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34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项目名称	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项目
	采购人	河南省国土资源调查规划院
2.1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2.2	*单一来源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p> <p>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3. 被确定的单一来源供应商。</p>
10	报价	<p>报价为：项目完成价格。</p> <p>*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p>
	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向成交人收取。</p> <p>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服务类。</p> <p>成交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汇至如下账号（或现金交纳）：</p> <p>开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帐号：8898 5160 1000 5452</p>

		财务咨询电话：0371-65955702。
12	*资格证明文件	<p>资格证明文件（具体要求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3. 财务状况报告；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查询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进行查询、打印存档。如查询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开始之日起 30 天
16	*响应文件份数、 签署和装订	<p>一份正本，二份副本，电子档一份。</p> <p>响应文件的签署：按要求签字盖章。</p> <p>响应文件应胶装，一切可拆卸（打孔装订、活页装订等）的均为无效投标。</p>
17.3	*响应文件递交	<p>递交时间：2020年12月17日8:00-9:00（北京时间）</p> <p>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7日9:00（北京时间）</p> <p>递交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厅 郑州市纬四路13号</p>
20	*采购时间、地点	<p>开始时间：2020年12月17日9:00（北京时间）</p> <p>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厅</p>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形成初步方案后，支付65%的工作经费；形成规划送审成果并提交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35%的工作经费。
	履约保证金	无。

	*服务期	2021年6月底。（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合同履行期限相应调整。
	重要注意事项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
	废标条款	本须知前附表中“*”条款，供应商必须全部满足，否则为投标不响应。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供的相关材料，应清晰。因材料不清晰、不能辨认所带来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河南省国土资源调查规划院

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0-155

三、项目预算金额：230 万元人民币

四、采购需求：

1. 城镇体系评估。评估范围：河南省全部行政区域范围。

2. 产业空间布局优化。

3. 基础设施与要素配置。

4. 大数据辅助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相关内容编制，具体包括以上三个专题大数据支撑的相关内容。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 供应商名称：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 供应商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文化北路 298 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被确定的单一来源供应商。

其他有关事项：领取采购文件时必须携带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注明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 时间：2020 年 12 月 14 日 8 时 00 分至 2020 年 12 月 16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307 室

3. 方式：现场领取

4. 售价：0 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 年 12 月 1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厅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网》发布。

十、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河南省国土资源调查规划院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 18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513895544

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25 号

联系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联系方式：0371-65808412

3.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371-65955805

4.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项目联系电话：0371-65955805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河南省国土资源调查规划院

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项目

要求

一、项目内容：

1. 城镇体系评估。评估范围：河南省全部行政区域范围。评估时间：2010年规划实施以来。评估内容：主要包括城镇化发展目标与战略、城镇体系空间结构、城镇体系等级规模结构、城镇体系职能结构、区域综合交通体系建设和规划强制性内容落实情况等内容。

2. 产业空间布局优化。统筹规划产业功能布局。在统筹规划、绿色发展、分工协作、因地制宜的原则下，充分发挥各地优势，加强专业分流、错位发展，鼓励特色产业专业化、集群化发展，纵向扩展和横向延长相结合，优化产业布局。合理配置农业产业园区。围绕乡村振兴全局，高起点高标准谋划推进农业产业园区建设，以规模种养为基础，极具农业生产要素，引领带动乡村产业做大做强，提升农业生产效率，助力农业生产。加快培育产业集群，提升土地利用效率。针对郑州都市圈未来发展目标，培育高新技术产业，加强产业高级化水平，同时各市县依托现有产业集聚区基础，在承接都市圈产业转移的同时，培育本土产业集群，全方位提升土地利用效率。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和新兴服务业。一是调整服务业内部结构，引导服务业向信息化、网络化发展，提高服务地服务效率。二是逐渐消除服务业地域差异。三是以“两区”为重点，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和新兴服务业。

3. 基础设施与要素配置。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结合城镇发展、人口和产业集聚对重大基础设施的需求，构建综合立体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合理配置航道、港口、公路、铁路、机场、管道、综合交通枢纽等各类基础设施布局，加强各类基础设施联通联动，减少线性基础设施对国土空间的分割。明确省级重大项目及建设时序安排并纳入重点项目表，提升基础设施支撑保障能力。分析省域战略性矿产资源以及电能、水能、太阳能、风能、地热等能源利用现状和支撑保障能力；明确省域能源供给网络体系和布局，提出重点项目安排。

4. 大数据辅助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相关内容编制，具体包括以上三个专题大数据支撑的相关内容。

二、提交成果

成果深度符合国家、河南省的相关法律、政策要求。规划成果包括：城镇体系评估专题、产业空间布局优化专题、基础设施与要素配置专题研究报告及其他相关材料等。

三、完成期限（服务期）

2021年6月底。（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合同履行期限相应调整。

第三部分 采购须知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财政资金，已落实。

2. 采购方式及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供应商要求：具有较好的相关业绩和专业技术人员且被邀请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3. 采购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有关的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

4. 采购文件构成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

采购邀请

采购需求

采购须知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单一来源采购评审原则及成交办法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5. 响应文件构成

响应函

资格证明文件及响应文件

报价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内容及方案

供应商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满足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采购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应在采购开始日前 1 天按邀请书或本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电报等）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 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采购开始日期，延长采购开始日期的决定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采购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响应报价

10.1 响应文件的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单价或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为投标时的价格，采购小组以最终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

格。

11. 响应货币

11.1 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生产、技术、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13. 证明供应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供应产品的合格性，且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保证金

不需要提交。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

15.1 本次响应的有效期为：自响应开始之日起 30 天。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6. 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份数。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内容必须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上。

16.3 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不得散放、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标明采购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并盖有供应商公章或专用章和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的印章或签名。

17.2 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____年 月 日 午 时整前（指邀请书中规定的开始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 响应文件须由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上述 17.1 和 17.2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邀请书中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7.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18.1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评标开始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五 采购过程

20. 开始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其授权代表参加。

20.2 开始前，先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入采购程序。

20.3 检查的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的通知，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1. 采购程序

21.1 采购组织：评审工作由采购小组独立进行，采购小组由 3 人的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

组成，评审专家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2 初审与复审：

21.2.1 采购小组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1.2.2 初审内容：

- (1) 响应文件是否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
- (2) 响应文件中是否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21.2.3 在复审阶段, 采购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21.3 谈判: 采购小组与通过基本资质审核的供应商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双方可以就采购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一至多轮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1.4 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1.5 谈判结束后，采购小组将要求供应商根据谈判要求进行最终报价。

22. 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最终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3.1 评审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价格及有关成交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2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如向采购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24.1 评审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小组的意见，将评审情况写出采购报告上报采购人，经批准同意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将采购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河南招标采购网”等媒体上

进行公告。

25. 否决响应和重新采购

25.1 如采购小组认为响应文件均未能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投标，依据采购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采购无效，并重新组织采购。

26. 代理服务费

26.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代理服务费。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交纳数额及交纳方式由成交人和委托单位在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退回。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封面

(自拟)

目录

(自拟)

一 响应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根据贵单位（填写招标编号）号邀请书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我方授权（填写姓名）代表我方（填写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采购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及用户提供所需的服务。

3、一旦我方成为成交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档 份。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本次采购项目的有效期为：自开始之日起 30 天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投标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资格证明文件及响应文件

（单一来源小组进行的资格审查内容，相关内容不符的，为无效供应商）

2.1 营业执照

- ①如供应商依法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提供营业执照。
- ②如供应商依法不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提供类似“营业执照”概念的证照，比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填写注册地址）的（填写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填写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即供应商代表、授权代表），就（填写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合法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合法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合法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合法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2.3 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要求：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 1. 经审计的 2019 年度完整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按要求必须有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和盖章 或 2.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可依照对企业的要求提供材料，也可按自身实际情况提供类似报告及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2.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说明：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无需纳税的单位，做出相应说明。）

2.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自行出具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2.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本公司（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2.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单位）承诺：

在（填写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单位）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单位）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2.8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

（说明：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因此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栏目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的负面信息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供应商。）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主页，“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窗口进行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主页，“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窗口进行查询。

查询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始当天，进行查询、打印存档。如查询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2.9 商务（合同）主要条款的响应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开始之日起 30 天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形成初步方案后，支付 65%的工作经费；形成规划送审成果并提交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5%的工作经费。	
3	服务期：2021 年 6 月底。	

供应商对商务（合同）主要条款只能完全响应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不能有负偏离的响应，否则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投标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10 符合性审查其他内容

审查供应商报价是否符合要求。

审查供应商签章是否符合要求。

审查响应文件份数及装订是否符合要求。

（此项内容，供应商按要求响应即可，无需单独对此另作响应材料）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其他声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供应商投标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合 计	元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供应商投标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项目内容及方案

六、 供应商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愿意针对本项目进行响应。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本供应商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投标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第五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评审原则及成交办法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应本着“公平、公开、公正及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

单一来源供应商递交采购响应文件，该文件应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采购代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与采购人代表组成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首先审核供应商的采购响应文件中商务部分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然后依据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评审供应商的开发升级技术文件是否基本符合要求或者做出完善承诺。

根据评审情况，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做出最终的优惠报价（二次报价）。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